

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5年10月22日，本公司以电子邮件的方式，向全体董事发出了《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》及相关议案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。本次会议为定期会议，董事长王冠一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经过认真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与最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的最新规定保持一致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决定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。董事会认为，本次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进行修订，符合监管规定与公司章程，能够更好地匹配公司实际运营需求，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